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ANLONG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 隆 科 技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5)

**主 要 交 易 — 收 購 位 於 中 國 上 海
浦 東 浦 東 南 路 855 號
世 界 廣 場 25 層 25A 至 25J 單 位 及
地 庫 2 層 10 個 泊 車 位 之 物 業
(統 稱 為 「 該 等 物 業 」)
及
恢 復 股 份 買 賣**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與賣方(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20份協議，以代價人民幣57,300,920元收購該等物業。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該等物業構成一項主要交易，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須取得股東之批准。然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44條，由於本公司股東並無於是次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倘本公司須就批准是次交易召開股東大會，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放棄投票。此外，已取得一組密切聯繫之股東(分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廖朝平先生及Lin Meng Jung女士)之股東書面批准，而該等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30,600,000股，即賦予權利出席批准是次交易之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證券之面值51.70%。該密切聯繫組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及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各自之最終股東。因此，本公司毋須就收購該等物業召開股東大會。

一份載有收購該等物業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上午十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

該等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賣方： 德國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一家於德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得之資料及深信，其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獨立第三方。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得之資料及深信，賣方為一家銀行。

買方：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

標的事項：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已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該等物業。

該等物業之資料：

該等物業位於中國上海浦東浦東南路855號世界廣場25層25A至25J單位及地庫2層10個泊車位。25層之10個辦公室單位之總建築面積約為1,761.32平方米。該物業為辦公室物業。地庫2層之10個泊車位總建築面積為371.4平方米左右。將於完成時以交吉形式易手。

完成：

約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底。

代價：

代價共計人民幣57,300,920元。10個辦公室單位之總購買價為人民幣54,600,920元。10個泊車位之總購買價為人民幣2,700,000元。

代價乃參考本公司所得資料按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編製之估值報告釐定，並經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協定。

於簽訂該等協議前，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已支付按金(i)人民幣3,000,000元及(ii)人民幣17,190,276元，作為支付部份代價，其總額已交予管存。

於簽訂有關協議後三個工作日內，將向賣方發放及支付上述第二筆按金即人民幣17,190,276元。

於簽訂該等協議後三個工作日內，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將支付代價之餘額，即人民幣37,110,644元，交予管存。

待於中國上海浦東新區房地產交易中心完成交易過戶手續後三個工作日內，將向賣方發放及支付代價之40%即人民幣22,920,368元。

待完成時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有關房地產權證書後三個工作日內，將會向賣方發放及支付代價餘下30%即人民幣17,190,276元。

本公司將以其內部資源撥付有關代價。本公司將具足夠營運資金完成收購該等物業。

將予收購資產之價值：

該等物業由獨立專業測量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估值，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價值為人民幣57,800,000元。

本集團及買方之資料

買方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生產及分銷電腦軟件、提供相關保養及諮詢服務以及投資於其他資訊科技公司。買方於一九九四年在中國上海成立，其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開發、生產及分銷證券分析軟件。

進行收購之原因及預期得益

本公司目前佔用同座樓宇26層整層，作為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其於二零零六年收購且亦由本公司透過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擁有。由於近年來業務迅速擴充，本公司須取得更多辦公面積安置員工。除日後可節省大量租金外，董事相信收購該等物業將進一步提升其聲譽。此外，收購(其中包括)恰好位於其現有總辦事處樓下之辦公面積之機遇難得，藉此機遇，本集團將能夠更好及更具靈活性地協調及分配資源與人力。

董事認為，收購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該等物業構成一項主要交易，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須取得股東之批准。然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44條，由於本公司股東並無於是次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倘本公司須就批准是次交易召開股東大會，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放棄投票。此外，已取得一組密切聯繫之股東(分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廖朝平先生及Lin Meng Jung女士)之股東書面批准，而該等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30,600,000股，即賦予權利出席批准是次交易之該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證券之面值51.70%。因此，本公司毋須就收購該等物業召開股東大會。

上文所述一組密切聯繫之股東之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	35,250,000	13.955%
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24,500,000	9.699%
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	24,500,000	9.699%
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	18,375,000	7.274%
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	14,875,000	5.889%
廖朝平	5,000,000	1.979%
Lin Meng Jung	8,100,000	3.207%
	130,600,000	51.7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森田先生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35,2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13.955%之權益。范平尹先生及其配偶柯秀芬女士為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24,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9.699%之權益。楊慶壽先生及其配偶賴英敏女士為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24,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9.699%之權益。陳銘傳先生為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18,37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7.274%之權益。余世筆先生為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之股東，持有本公司14,87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5.889%之權益。該密切聯繫組別為Red Coral Financial Limited、Sapphir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Legend Isle Technology Limited、Star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及Star Orient Global Limited各自之最終股東。

上文所述之廖朝平先生、陳森田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及余世筆先生，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上文所述之陳森田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及余世筆先生為約20至30年之朋友及同事。彼等曾於台灣共事並於一九九三年在上海創辦本集團。廖朝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彼自一九九九年為本公司股東。彼亦為其他五位執行董事之朋友，彼此相識約20至30年。Lin Meng Jung女士為廖朝平先生相識超過10年之朋友。

一份載有收購該等物業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上午十時正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

釋義

「該等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該等物業而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訂立之20份買賣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代價」	指	收購該等物業之代價人民幣57,300,920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該等物業」	指	中國上海浦東浦東南路855號世界廣場25層25A至25J單位及地庫2層10個泊車位
「買方」	指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德國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廖朝平

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廖朝平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森田先生、陳銘傳先生、余世筆先生及廖敏吟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卿女士、張龍騰先生及謝少文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中。